

# 他凝望车水马龙的城市后，转身走向荒野

■本报见习记者 赵宇彤

2月12日，著名哲学家、“环境伦理学之父”霍尔姆斯·罗尔斯顿三世离开了，结束了他92年的“荒野漫游”。

罗尔斯顿是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杰出教授、国际环境伦理学协会创始主席，也是《环境伦理学》杂志的创刊者之一。他学习了物理学、生物学和哲学，足迹遍布七大洲，见证了全球工业化的崛起和战后经济的繁荣，却在凝望车水马龙的城市后，转身走向荒野。

这位自诩“走向荒野的哲学家”，穷尽一生探索人与自然的关系。

## 寻找自然的价值

提起自然，你会想到什么景象？是“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缤纷”的世外桃源，是“薄薄青雾浮起”的荷塘月色，还是被誉为“大地的眼睛”的瓦尔登湖。

然而，人类与自然的相处并非总是和谐。我们往往以人类的“眼睛”审视自然，更试图干预、改变自然规律。

20世纪中叶，在全球工业化浪潮下，人类错误地将自然视为可掠夺的资源宝库，大肆开发利用。目睹这一切的罗尔斯顿，尝试从哲学层面重建人与自然的关系。

罗尔斯顿继承了美国哲学家利奥波德的“大地伦理”思想。1975年，他发表的《生态伦理是否存在？》一文，创造性地提出自然的“内在价值论”，认为“自然系统作为一个创生万物的系统，是有内在价值的”，即大自然本身具有独立于人类评价的内在价值，这为环境伦理学作为哲学一个分支学科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自然系统的内在价值在于推动自然万物的发展与演变。”他犀利地指出人与自然是相互依存的，从哲学层面阐明了人对大自然的基本态度和义务，蕴含着“生命共同体”的意味。

“以前的伦理学认为只有人与人之间才谈得上伦理关系，罗尔斯顿将这一概念拓展到自然界，认为大自然本身就有价值，不需要人类另外赋予。”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刘华杰告诉《中国科学报》，从生态系统角度看，这一思想极具启发性。

透过罗尔斯顿饱含诗意的文字，我们看到了森林和土壤、阳光和雨水、河流和山峰，这些自然事物共同指向了一个核心意向——荒野。

“荒野就是世界的本来面貌。”罗尔斯顿认为，荒野是“自然的自然”，在荒野面前，人类不是主宰者，有责任保护自然的稳定，“生态系统的美丽、完整和稳定”成为判断人类行为合适与否的重要因素。

## 跨学科的转向

罗尔斯顿的哲学思想与其人生轨迹紧密相连。

1932年出生的罗尔斯顿，成长于美国工业化浪潮与战后经济腾飞的“黄金时代”，目睹了自然在人类征服欲望下的累累伤痕。

20世纪50年代中叶，罗尔斯顿进入美国戴维森学院攻读物理学，他认为这是一门研究自然本质的科学。然而，面对浩瀚星空，他深感人类的渺小，意识到物理学研究的“无生命的事物”，无法解答他对自然本质的追问。于是他转向生物学和哲学，先后获得物理学学士、神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学位。

当时，科学哲学备受推崇，自然哲学则被视为“不体面”的存在。“在强硬的自然科学眼中，非人类自然没有价值，只是作为一种资源。”罗尔斯顿在《哲学走向荒野》一书中写道，他们在科学技术的帮助下用自然来满足自己的欲望。

而罗尔斯顿在荒野漫游中，却有着不同的体验。

20世纪60年代任教于科罗拉多州立大学哲学系时，他常常独自徒步荒野，观察狼群狩猎的秩

序，岩缝中倔强生长的苔藓。他意识到：“每一种生命体都以独特的方式表达其对生命的珍视。”

他是学自然科学出身的，对自然科学有本能的欣赏、高看。”刘华杰告诉记者，“罗尔斯顿剥离目的论的说法，为通向生态文明开辟了道路、制造了舆论。”

在科罗拉多州立大学，罗尔斯顿首次尝试开设环境伦理学课程，教室爆满。1992年，他成为科罗拉多州立大学第一位文科终身荣誉教授。

其实，在哲学家之外，《大英百科全书》还提及他的博物学家身份，但他并非哲学上的自然主义者。他的脚步曾走过美国大峡谷、西伯利亚、亚马孙盆地、尼泊尔和黄石国家公园等地，开展田野调查，更是唯一一位在七大洲都举办过讲座的环境哲学家。

这些经历让他深刻感受到，西方现代性将自然工具化的思维，实则彰显了“人是万物的尺度”的傲慢。

## 走向荒野的背景

“我们现代人在开发利用自然方面变得越来越有能耐，但对大自然自身的价值和意义却越来越

## ■访谈



杨通进（左一）在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与罗尔斯顿（左三）等合影。

受访者：杨通进

中国伦理学会环境伦理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广西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二级教授，《环境伦理学》中文版译者。曾于2001年9月至2002年11月在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哲学系做访问学者，师从罗尔斯顿。

《中国科学报》：作为与罗尔斯顿交往密切的学者，你眼中的罗尔斯顿是怎样的人？他的教学方式或学术研究中有哪些令你印象深刻的特点？

杨通进：罗尔斯顿是到目前为止国际环境伦理学界最有影响力、也最为著名的学者。他于1975年发表在国际权威期刊《伦理学》上的长篇学术论文《生态伦理是否存在？》，确立了环境伦理学的学科合法性。1979年，国际环境伦理学最重要的学术平台《环境伦理学》杂志在他的帮助下创刊。1990年他创建“国际环境伦理学协会”并担任首任会长。2003年，他建议并领导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第一个环境伦理学国际项目“环境伦理学与国际政策”。他的《哲学走向荒野》和《环境伦理学》是国际环境伦理学界引用最多的两本著作。

罗尔斯顿还是一位具有世界眼光和学术使命感的学者，他宣讲环境伦理学的足迹遍及七大洲。他曾于1991年应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邀请来我国进行学术访问，并给我国学者带来了国际环境伦理学最新的学术资料，打通了我国环境伦理学界与国际环境伦理学界的学术通道；此后，他又多次来华讲学，为推动我国的环境伦理学研究作出了巨大贡献。

罗尔斯顿不仅治学严谨，还尊重自然、身体力行地爱护环境，这不仅是他倡导的一种价

麻木无知。”罗尔斯顿在《环境伦理学》中特别提到，对正在走向现代化的中国而言，面对巨大的人口规模和幅员辽阔的土地，挑战更艰巨。“如果不确立一门属于中国自己的环境伦理学，就不会有地球伦理学，也就不会有人类与家园星球的和谐。”

如何重新审视人与自然的关系，是社会快速发展中值得反复追问的话题。

“以往对自然的改造是缓慢的、微弱的，但现在人类的力量达到了地质作用的量级。我们必须重新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南方科技大学人文科学中心教授田松告诉记者，全球性的生态危机，让人类社会面临着从工业文明向生态文明的转向，罗尔斯顿对环境伦理学的思考更彰显其时代价值。

在罗尔斯顿的哲学思想中，也存在着著名的“荒野转向”，他将自己视作“荒野导游”。然而，这场漫游，始于自然，却又不局限于自然。

在罗尔斯顿的哲学体系里，荒野是复杂的，“这种复杂性并不仅是生物性的，也是精神和文化方面的”，因此他提出让哲学和美学走向荒野。

“荒野是生命孵化的基质，是产生人类的场所。”罗尔斯顿认为，荒野是生命与精神的根源，

是描绘着整个地球及生命的画卷。对人类来说，“荒野是我们的首份遗产”，“自然和文化的命运是相互交织在一起的”。

“之前的哲学只关注文本，作为博物学家，罗尔斯顿直面面对荒野，开启追问和思考。所以荒野既是他特殊的思考对象，也体现了哲学方法上的突破。”田松告诉记者。

但随着城市化、工业化步伐的加速，荒野的地盘逐渐被侵占。在人类的心理和情感中，荒野不再是故里，反而成了神秘陌生的“他者”。而当我们反思种种弊端时，必须重新思考人类与荒野的关系。

“我们得明白什么才是‘好的生活’。”田松举了个例子，随着城市文明的发展，高楼大厦、车水马龙、霓虹闪烁，共同点亮了黑夜，但当人类仰望夜空时，却看不到繁星。“某种程度上，荒野是人类心灵的慰藉。”

正如梭罗所言，“荒野中蕴含着这个世界的救赎”，罗尔斯顿走向荒野的选择，也蕴含着关于自然、哲学和美学的思考。

虽然罗尔斯顿这位走向荒野的哲学家离开了，但他的背影也启发着更多人踏上了寻找荒野的征程。

# 罗尔斯顿与中国环境伦理学

■本报见习记者 赵宇彤

价值观，更是他的一种生活方式。我访学那时，他已年近七旬，家距离学校有3公里路程，只要不刮风下雨，他都骑自行车到校上课和办公。每逢假期，他都到野外聆听大地的声音，感悟自然的的神奇。他开设的研究生课程要求严格，阅读任务繁重。但是，课堂生动有趣，师生在学术争论中不断迸发思想火花。

《中国科学报》：2000年，《哲学走向荒野》和《环境伦理学》的中译本分别列入“绿色经典文库”和“外国伦理学名著译丛”在国内出版，彼时国内关于环境、人与自然的关系的学术讨论氛围如何？这两本著作在学术界有什么样的反响？

杨通进：我国的环境伦理学研究虽然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但是由于资料缺乏，一直进展缓慢。这两本译著以及1999年出版的罗德里克·纳什所著的《大自然的权利：环境伦理学史》，为我国的环境伦理学研究提供了重要的文本资料 and 思想灵感。

1994年，我国环境伦理学的开拓者余谋昌先生发表《走出人类中心主义》一文，在国内引发了一场持续数年的学术大讨论。在那场争论中，绝大多数人仅止于从工具价值的角度理解环境保护的意义。罗尔斯顿的上述两本著作从更为宽广的角度揭示了大自然的内在价值，以及大自然对于人类精神生活与终极关怀的重要意义，使越来越多的学者理解并接受了余先生所指明的理论方向。

《中国科学报》：有学者认为罗尔斯顿的理论存在“实践局限性”“主体泛化”等不足，你如何看待这种批评？

杨通进：任何一位学者自身都存在局限性。罗尔斯顿当然也不例外。但是，上述两种批评值得商榷。首先，不能笼统地说，罗尔斯顿的理论存在“实践局限性”，因为他的《环境伦理学》一书专门用三章篇幅讨论如何在公共政策、商业活动与个人生活中践行环境伦理的问题。其次，“主体泛化”的批评也需要具体分析。罗尔斯顿把价值主体的范围从人扩展到了人之外的动物、植物和地球生态系统，这主要是为了给人对

动物、植物和地球生态系统所负有的道德义务提供一个超出工具价值的伦理基础，这涉及人的终极关怀问题。

在我看来，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的主要局限可能是，他对于全球环境问题之根源及其化解之道的理解或许过于简单，没有充分认识到不公平的国际政治秩序与全球环境问题之间的内在联系；或者说，他的环境伦理学可能存在“国际政治盲点”。

《中国科学报》：罗尔斯顿曾提到，要创立一门“属于中国的环境伦理学”，你认为我们现在实现这一目标了吗？当前我国环境伦理学研究还存在哪些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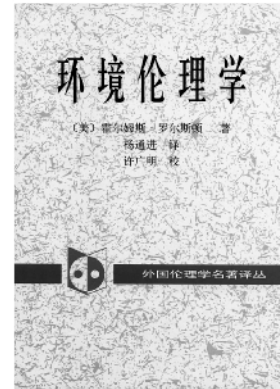
杨通进：罗尔斯顿的一个令人敬佩的学术眼光就是，他充分认识到全球环境问题的“一体性”，并前瞻预见到崛起的中国在全球环境治理中的重要地位。他在《环境伦理学》一书的“中文版前言”中明确提出“除非（且直到）中国确立了某种环境伦理学，否则，世界上不会有地球伦理学，也不会有人类与地球家园的和谐相处”这一高瞻远瞩的论点。

与罗尔斯顿一样，我国学者也意识到创建环境伦理学中国学派的重要性与必要性。经过近40年发展，我国的环境伦理学研究虽然取得了一些可喜的成果，但是环境伦理学的中国学派仍处于“进行时”。一个学派的形成和诞生需要几代人的持续努力。一个可喜的信号是，随着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展开和中国式现代化的开启，我国的环境伦理学也在环境保护实践中找到了一个重要的标识性理念：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这一理念为环境伦理学中国学派的建立奠定了重要的观念基础，并提供了价值取向。

展望未来，我国的环境伦理学研究需要加快对“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之哲学基础与伦理规范的研究，深化对“人与自然命运共同体”理念的伦理阐释，进一步强化对气候伦理、实验动物伦理、能源伦理、农业伦理、林业伦理等新兴议题的跨学科研究。只有这样，环境伦理学的中国学派才能最终走向成熟，成为全球环境伦理学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三世



《环境伦理学》封面。

受访者供图

大花园中的绚丽花朵。

《中国科学报》：从1975年发表《生态伦理是否存在？》到现在，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理论已历经五十个春秋。如今，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理论具有哪些划时代价值？当前，面对全球性生态危机，他的理论如何回应“人类世”的伦理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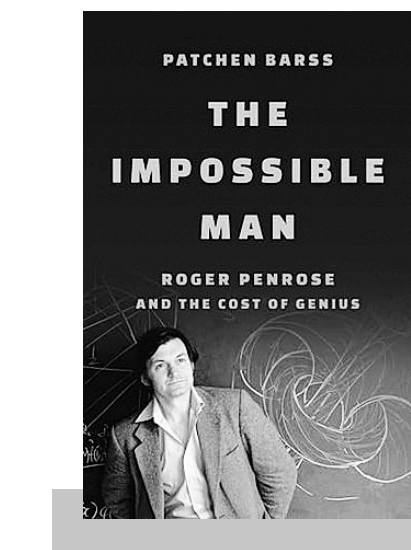
杨通进：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及其环境哲学思想的重要价值之一，就是为我们理解和思考现代性的困境之一“自然的祛魅”提供了重要的思想资源。

“自然的祛魅”这一困境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第一，随着自然的精神价值被工具性和机械自然观侵蚀殆尽，自然蜕变成了僵死的原料仓和资源库，人也蜕变成了只受“利己主义动机”驱动的自私的物种；人与自然之间的意义联系被完全斩断；人变成了在茫茫宇宙中无端漂流的浮萍。第二，在狭隘的人类中心主义和不公正的国际秩序的驱使下，传统的工业文明在不断满足人类日益膨胀的欲望的同时，破坏了人类文明的自然根基。

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理论的重要启示之一，就是人类需要纠正对自然的工具主义态度，认可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这一价值理念，在文明与自然之间保持必要的平衡；同时，人类需要认可并接受人对自然的伦理义务，用伦理规范约束和调节人与自然的关系。

“人类世”的伦理困境是工业化与不公正的全球秩序高度合谋的产物。面对这一新兴挑战，包括罗尔斯顿的环境伦理学在内的大多数环境伦理学理论都没能提供完整的方案。这主要缘于大多数环境伦理学理论都存在“国际政治盲点”。导致这种国际政治盲点的罪魁祸首是尚未被理性启蒙的现实主义国际政治传统。

只有发展出一种新型的人类文明形态，即消除了狭隘人类中心主义与现实主义国际政治传统的文明形态，人类才能成功应对“人类世”的伦理困境。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中提到，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为新型文明形态的到来指明了方向。



2024年11月，美国Basic Books出版社出版了加拿大科学记者帕钦·巴斯(Patchen Barrs)创作的传记作品《The Impossible Man: Roger Penrose and the Cost of Genius》(本文作者译为“不好打交道的人：罗杰·彭罗斯和天才的代价”)。

本书是彭罗斯的第一部传记。彭罗斯出生于1931年，是英国一位非常了不起的物理学家和数学家。

6岁时，彭罗斯在家附近的广场上看到

## ■域外

# 不愿正视自己缺点的科学家

■武夷山

了一个日晷。日晷运作原理与光、阴影和时间紧密关联，于是，通过日晷，彭罗斯得以瞥见“世界之后的世界”，即超美的几何学之世界。正如小小罗盘激起小爱因斯坦的好奇心一样，日晷推动了彭罗斯走上学术之路。他最终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数学家、物理学家和哲学家。

彭罗斯于2020年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此时他已经89岁。他的一系列学术成果很难用通俗的语言解释清楚，甚至有人说比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还难解释。

比如，当年指导他博士论文的几位导师都是世界著名数学家，他们都认为彭罗斯的博士论文水平很高，但也都认为他的论文很难读。彭罗斯发现了相对论的局限，也将相对论中的一些方案简化了。

吊诡的是，彭罗斯虽然是数学家，却并不喜欢方程，他宁愿用视觉的、几何的方式看宇宙。正因为这样，很多人通过以他名字命名的视错觉图形知道了彭罗斯，如彭罗斯三角和彭罗斯阶梯。

彭罗斯的才华是举世公认的。他有无

数的荣誉头衔，并被邀请到各地演讲。他既喜欢与同行开展学术合作，也喜欢与他们争辩。

然而，他的个人生活不那么理想，可能与其家庭背景有关。他父亲也是著名科学家，在彭罗斯小时候就鼓励他热爱科学。但他父亲对家庭缺乏感情，工作至上，长大后的彭罗斯也是如此。父亲没能让儿子学会在情感上同步成熟。彭罗斯在社交上一向比较笨拙。面对社交受挫，他将“心理能量”聚焦在学术研究上作为补偿。

本书介绍了彭罗斯数学生涯中若干里程碑事件。如1965年，他在一篇论文中提出颠覆当时的理论物理学的奇异性定理。该定理说，广义相对论是不完备的，因为中子星坍缩到一个点时，密度无限大，广义相对论在该点失效。他还发明了描述时空的扭量理论，认为通过自己提出的新概念可以把广义相对论和量子力学结合起来。

彭罗斯善于演讲，与学术同行打交道没有困难，但不知道如何处理亲密关系。他对妻子、情人和孩子都比较冷漠，因为他觉得，

心无旁骛地钻研物理学是发挥其天赋的“不可避免的必要条件”。

对他有吸引力的女性往往是精力充沛、事业有成的学者，尤其是女数学家。他结过两次婚，但同时长期保持着几段婚外情。他公开说，那些情人是能给他带来灵感的“缪斯”。他喜欢请作为数学家同行的情人们阅读他的论文，并寻求其反馈意见。那些女性一方面觉得受宠若惊——大数学家居然请自己给他的论文提意见，另一方面又觉得很怪异，很不舒服。有书评人说，对于这样的关系，本书读者也会感到怪异。

为写作此书，作者对彭罗斯进行了多次详尽的访谈。作者对彭罗斯能够在四维当中进行思考的罕见能力十分敬佩，但他并没有“为尊者讳”，仍然客观叙述了彭罗斯的缺点和毛病。作者说，要是彭罗斯“能为自己所爱的人、理解的人和支持自己的人多留一些空间”，其了不起的物理学家地位就不会受损。

于是，本书为彭罗斯做了准确画像——一位不愿正视自己缺点的、才华横溢的科学家。

## ■荐书



《通勤梦魇：东京地铁与机器的人类学》，[美]迈克尔·菲什著，孟超、桑元峰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25年1月出版，定价：69元

拥挤的人流、沉默的车厢、无情的时刻表……本书聚焦于人们熟悉的通勤场景，作者透视了东京通勤铁路网，展示出一直在超负荷边缘运转的系统如何给一个共同体带来生理和心理的不良影响。

本书是对东京通勤经验、历史和文化的富于创新性的民族志研究。通过对铁路事故、公司利润、司机错误、死亡率和媒体的调查，作者想象人、机器和现代技术系统之间应该是相互响应和充满希望的关系。作者认为，未来，随着大城市人口增长，更多的基础设施都要超负荷运转，需要着重思考人如何与这些科技设备、基础设施和机器共存的问题。（喜平）